

109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企業管理系 時尚產業管理組 課程標準

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備註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
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國防科技	0/2	共必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全民國防	0/2	共必	外語(一)	2/2	共必	外語(二)	2/2	共必	1. 畢業學分 128 學分，包含： ■ 共必 14 學分： 外語 8 學分 體育 4 學分 群己關係與經營 2 學分 ■ 通選 16 學分： 經典與當代社會 4 學分 生命與社會關懷 4 學分 歷史文明與藝術 4 學分 科學技術與社會 4 學分 ■ 院必 4 學分 ■ 專必 54 學分 ■ 專選 40 學分(限本系選修或他系必選修) 2. 其他畢業條件： ■ 學分學程：學生於畢業前必須修畢一個學分學程。 ■ 會考：通過院基礎能力檢定。 ■ 語言：通過標準請參照『健行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』。 ■ 就業力：學生於畢業前必須符合技合處之就業力相關規定。 ■ 學生於畢業前至少必須取得一張企管系表列之證照。
體育(一般)	1/2	共必	體育(一般)	1/2	共必	體育(選項)	1/2	共必	體育(選項)	1/2	共必	
英語(一)	2/2	共必	英語(二)	2/2	共必	歷史文明與藝術	2/2	通選	歷史文明與藝術	2/2	通選	
服務學習	0/0	共必	經典與當代社會	2/2	通選	科學技術與社會	2/2	通選	科學技術與社會	2/2	通選	
群己關係與經營	2/2	共必	生命與社會關懷	2/2	通選							
經典與當代社會	2/2	通選	管理學	2/2	院必	時尚產業行銷	3/3	專必	時尚品牌管理	3/3	專必	
生命與社會關懷	2/2	通選				時尚流行趨勢分析	3/3	專必	整體造型設計與應用	3/3	專必	
邏輯思考設計	2/3	院必				手部凝膠指甲彩繪實作(一)	4/4	專必	手部凝膠指甲彩繪實作(二)	4/4	專必	
職涯探索與規劃	2/2	專必	時尚美學	3/3	專必	婚禮小品設計	3/3	專選(時)	時尚消費行為	3/3	專選	
時尚產業概論	3/3	專必	時尚髮型與彩妝實作	4/4	專必	皮膚管理實務-證照輔導	4/4	專選	美容彩妝設計-證照輔導	4/4	專選	
基礎商品設計	3/3	專必	時尚媒體設計與應用	3/3	專必							
視覺行銷	3/3	專必										
			流行飾品設計	3/3	專選(時)							
									校外實習		專選	
			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	2/2	專選	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	2/2	專選	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	2/2	專選	
必修共計	22/26		必修共計	19/22		必修共計	17/18		必修共計	17/18		

109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企業管理系 時尚產業管理組 課程標準

第 三 學 年						第 四 學 年						備 註
上 學 期			下 學 期			上 學 期			下 學 期			
科 目	學/時 分/數	備註	科 目	學/時 分/數	備註	科 目	學/時 分/數	備註	科 目	學/時 分/數	備註	
時尚商品企劃	3/3	專必	時尚展演實務	3/3	專必	形象管理	3/3	專選(時)	時尚工作室經營實務	3/3	專選(時)	
動態網頁設計	3/3	專必	職涯經營與發展	2/2	專必	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	3/3	專選	顧客關係管理實務	3/3	專選	
專題製作(一)	1/6	專必	專題製作(二)	1/6	專必	珠寶設計(一)	3/3	專選	珠寶設計(二)	3/3	專選	
						商品展示與陳列	3/3	專選(時)	產品開發與市場採購 與管理	3/3	專選(時)	
網路行銷與廣告企劃	3/3	專選(時)	造型與異材質藝術風 格設計	3/3	專選(時)	時尚產業經營	3/3	專選(時)	美容沙龍服務業管理	3/3	專選(時)	
時尚表演藝術	3/3	專選	國際禮儀實務	3/3	專選(時)	創業管理實務	3/3	專選				
美姿美儀實務	3/3	專選(時)	時尚投資與管理	3/3	專選(時)							
金工飾品設計(一)	3/3	專選(時)	金工飾品設計(二)	3/3	專選(時)							
韓式美睫實務(一)	3/3	專選	韓式美睫實務(二)	3/3	專選							
創意舞台設計實務(一)	4/4	專選	創意舞台設計實務(二)	4/4	專選							
校外實習		專選	校外實習		專選	校外實習		專選	校外實習		專選	
必修共計	7/12		必修共計	6/11		必修共計	0/0		必修共計	0/0		

3.選課注意事項:
 ■外語(一)、(二)課程上下學期均需選讀同一種外語。
 ■外語(一)、(二)得以英文(三)、(四)取代。
 ■修畢『校級學程』之學生，該學程中所有修得之學分，均可認列為系上之專選學分。
 ■校外實習相關課程規定請參考『企管系學生校外實習管理辦法』。
 ■本系選修科目視情況需求，得以增刪開課。

4.備註欄中，(時)代表時尚產業管理學分學程，學程認定參照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。

109年2月19日系務會議通過